

機構

申請資料					
機構名稱		外文或譯音			
代表姓名 (中文)		外文或譯音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澳門居民身份證 編號			
地址					
聯絡電話		傳真		電子郵箱	
計劃聯絡人		聯絡電話		電子郵箱	

個人

申請資料					
姓名(中文)		外文或譯音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澳門居民身份證 編號			
地址					
聯絡電話		傳真		電子郵箱	

申請計劃

計劃名稱	計劃年期
計劃內容簡述	

本人(等)僅提交以下資料供教育發展基金審批。

編號	資料	不提交原因說明
1	申請書	
2	詳細計劃書	
3	預計支出明細表	
4	預計收入明細表	
5	向其他機構申請資助情況	
6	銀行帳戶名稱及號碼	
7	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	
8	機構簡介	
9	機構代表的授權文件及身份證明文件副本	
10	刊登於《政府公報》上的組織章程	
11	機構成員名單	

註：1. 屬個人申請請提交 1 至 7 項文件。

2. 屬機構申請請提交 1 至 11 項文件，若申請“持續教育資助計劃”請提交 1、2 及 5-11 項文件。

3. 根據第 82/2008 號行政長官批示《教育發展基金財政援助發放規章》第五條第一款所指，獲教育發展基金財政資助的受益人需簽署經教育發展基金監督實體核准的承諾書；

茲聲明本申請書所填寫及提交的資料全部屬實。

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年 月 日

機構代表/負責人簽名及蓋印